

消费税（含附加税）

五、生产销售环节应纳税消费税的计算

企业具体行为		消费税	增值税	企业所得税
自产应税消费品 (不含金银首饰等)	用途			
小汽车	直接对外出售	√	√	√
烟丝	连续生产应税消费品（卷烟）	×	×	×
高档香水精	连续生产非应税消费品 (普通护肤品)	√	×	×
涂料	内部处置：用于本企业 在建工程（建造厂房）	√	×	×
	外部移送：赠送、样品、 广告等	√	√	√
	外部移送：用于换、抵、 投	√（最高）	√（平均）	√

【例题·多选题】纳税人发生的下列行为中，应征收消费税的有（ ）。

- A.白酒厂将自产的白酒赠送给客户
- B.葡萄酒厂将自产的葡萄酒用于连续生产酒心巧克力
- C.化妆品厂将自产的高档化妆品作为福利发给职工
- D.汽车制造厂将自产的小汽车用于工厂内部的行政部门

答案：ABCD

解析：以上选项均属于应税消费品用于其它方面，要缴纳消费税。

六、委托加工环节应税消费品应纳税额的计算

	委托方	受托方
增值税	增值税的负税人	增值税的纳税人（提供加工劳务）
消费税	消费税的纳税人	除个人外，代收代缴消费税
	如果受托方是个人，委托方须在收回加工应税消费品后向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缴纳消费税 【提示】 如果受托方没有代收代缴消费税，委托方应补缴税款，补税的计税依据为： (1) 已直接销售的：按销售额计税； (2) 未销售或不能直接销售的：按组价计税 【提示】 对受托方的行政处罚：对受托方处以未代收代缴税款的 0.5 倍至 3 倍的罚款	

【例题·单选题】税务机关在税务检查中发现，张某委托本地个体户李某加工实木地板。张某已将实木地板收回并销售，但未入账，也不能出示消费税完税证明。下列关于税务机关征管行为的表述中，正确的是（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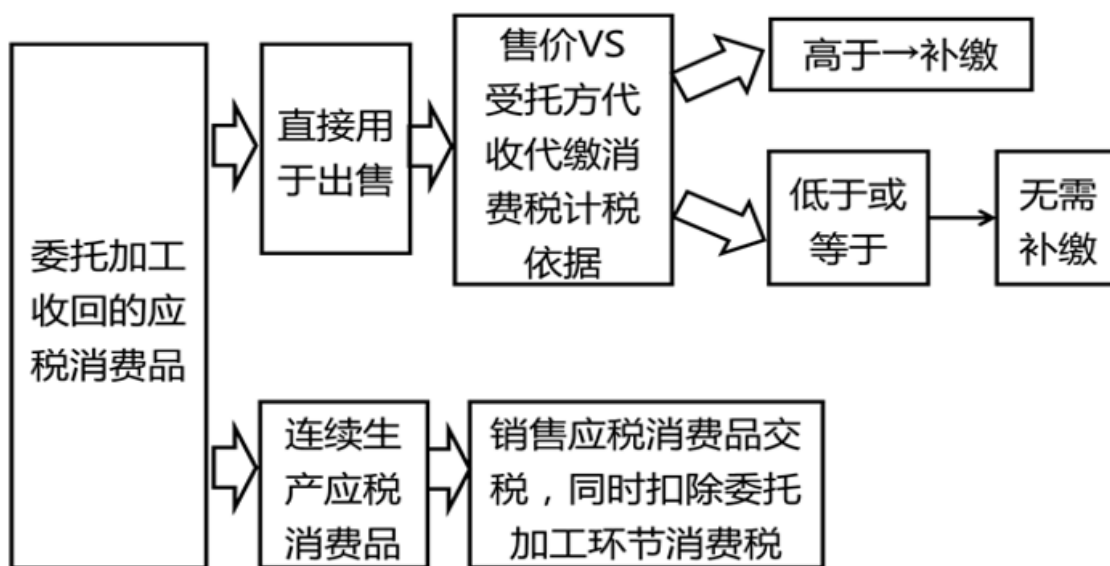
- A.要求李某补缴税款
- B.要求张某补缴税款
- C.应对张某处以未缴消费税额 0.5 倍至 3 倍的罚款
- D.应对李某处以未代收代缴消费税额 0.5 倍至 3 倍的罚款

答案：B

解析：委托加工纳税人是委托方，所以应该由纳税人补缴税款；李某是个体户不具有扣缴义务，不对李某进行罚款；张某属于欠税，应处以 0.5 倍至 5 倍的罚款。

【注意】真假委托加工的识别

作为委托加工的应税消费品，必须具备两个条件： ①委托方提供主要原材料；②受托方只收取加工费、辅料费		
是否满足条件	满足	未满足
税法规定	受托方（个人除外）在向委托方交货时代收代缴消费税	按照受托方自产应税消费品缴纳消费税
计税依据	按顺序： ①接受托方同类消费品的销售价格计算 ②组成计税价格 $= \frac{\text{材料成本} + \text{加工费}}{1 - \text{消费税比例税率}}$ $= \frac{\text{材料成本} + \text{加工费} + \text{从量税}}{1 - \text{消费税比例税率}}$	按顺序： ①接受托方同类消费品的销售价格计算 ②组成计税价格 $= \frac{\text{成本} \times (1 + \text{成本利润率})}{1 - \text{消费税比例税率}}$ $= \frac{\text{成本} + \text{利润} + \text{从量税}}{1 - \text{消费税比例税率}}$



七、已纳消费税扣除的计算

采购环节	企业（扣除环节）	销售应税消费品
生产环节 批发和零售环节 进口环节 委托加工环节	生产环节 委托加工环节	应交消费税-已纳消费税
已纳消费税	1.扣除方法：按生产领用量扣税 2.扣除范围：	

	①外购应税消费品已纳消费税扣除范围（8项） ②用委托加工收回的应税消费品连续生产应税消费品（8项）	
--	--	--

扣税范围排除法记忆：15个税目中没有：酒（葡萄酒例外）、小汽车、摩托车、游艇、高档手表、涂料、电池、成品油2个子目（航空煤油、溶剂油）